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劉芷維

電話：22289111+54313

電子信箱：cw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20101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20101763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20101763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「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
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【海
洋悠遊趣】 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
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
育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申請資訊說明如下(請詳閱附件)：

(一)承辦學校：本市南屯區黎明國小。

(二)辦理期間：

1、申請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22日(星期五)
止。

2、受補助學校活動實施期限：自113年2月15日(星期
四)至113年5月31日(星期五)止。

3、活動地點：本市及鄰近縣市海洋教育相關產官學民場
域。

教務處 收文:112/11/21



1120006608

有附件

4、活動對象：本市國中小師生。（請以班級團體方式申請）

(三)申請方式：

1、每校以申請一車次30人(含親師生)為原則，本計畫預計補助6校師生，合計180人參與。

2、收件後辦理評選工作，入選名單預計於113年1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告於本局網站及本市戶外與海洋教育資源網。

三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南屯區黎明國民小學王唯芝主任，聯絡電話04-22517363分機710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市立完全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